

2020 年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组织人事、行政体制、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实施人才发展战略，改善新区人才环境；结合实际，研究制定新区组织、人才发展规划、干部人事制度、机构编制管理、行政管理体制、机构改革方案、党员干部培训以及相关管理政策和办法，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二、机构编制及交通工具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包括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本级、深圳市大鹏新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大鹏新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心共 3 家基层单位。行政编制总数 33 人，实有在编人数 23 人；事业编制总数 32 人，实有在编人数 24 人；无离退休人员。具体如下：

1.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本级（含深圳市大鹏新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行政编制总数 33 人，实有在编人数 23 人；事业编制总数 16 人，实有在编人数 11 人；无离退休人员。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2 辆，均为定编车辆。

2. 深圳市大鹏新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心事业编制总数 16 人，实有在编人数 13 人；无离退休人员。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1 辆，为定编车辆。

三、2020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2020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1. 做好新区党建工作。2. 做好干部培育、选拔和管理工作。3. 做好老干和关工委工作。4. 做好检查、督促和指导干部人事工作。5. 做好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调动、招考录用、工资福利，劳动合同工招聘、专业技术等审批管理工作。6. 做好人才规划、引进、服务和干部教育培训工作。7. 做好干部档案管理及干部人事信息系统建设与管理工作。8. 做好新区机构编制委员会的日常工作。9. 做好党员干部培训和社区教育工作，改进培训方式，拓宽培训渠道，提升培训效果。10. 做好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0 年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部门预算收入 7,736.6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2,132.12万元，增加38%，其中：财政预算拨款7,736.6万元。

2020年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部门预算支出7,736.6万元，比2019年增加2,132.12万元，增加38%。其中：人员支出1,896.4万元、公用支出186.6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8.02万元、项目支出5,625.51万元。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说明：1. 符合条件申请人才补贴的单位及个人存量较上年度预期大幅增加；2. 新增与深汕特别合作区结对共建党群服务中心经费。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本级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本级预算6,722.56万元，包括人员支出1,337.69万元、公用支出102.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0.27万元、项目支出5,262.4万元。

(一) 人员支出1,337.69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 公用支出102.2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0.27万元，主要是计生奖等。

(四) 项目支出5,262.4万元，具体包括：

1. 一般管理事务1,284.81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党组织活动经费、新区党群服务中心运行经费、一般性支出项目、办公设备购置、绩效考核奖、编外人员管理经费、综合管理工作经费。

2. 人才引进216万元，主要用于市级新引进人才租房和生活补贴。

3. 公务员事务115万元，主要用于人事管理工作经费。

4. 关工委事务13万元，主要用于关工委工作经费。

5.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430.76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工委工作经费、党建工作创优专项经费、干部监督工作经费、党建工作经费。

6. 培训和继续教育115万元，主要用于干部培训及人才工作经费。

7. 干部管理14.2万元，主要用于干部管理工作经费。

8. 机构编制事务5万元，主要用于机构编制管理工作经费。

9. 老干部管理71.33万元，主要用于老干部工作经费。

10. 财政专项资金项目2,968.8万元，主要用于对口源城精准扶贫资金、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11. 严控类项目0.9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支出。

12. 预算准备金27.6万元，主要用于年度预算执行中临时增加工作所需开支。

二、深圳市大鹏新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心

深圳市大鹏新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心预算1,014.04万元,包括人员支出558.71万元、公用支出84.4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7.75万元、项目支出363.11万元。

(一) 人员支出558.71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 公用支出84.47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7.75万元,主要是计生奖等。

(四) 项目支出363.11万元,具体包括:

1. 一般管理事务340.11万元,主要用于校园管理经费、一般性支出项目、食堂运营支出、党建工作经费、工青妇工作经费、绩效考核经费、编外人员管理经费、文体活动经费、综合管理工作经费、设备购置。

2. 教育支出18万元,主要用于成人教育及社区教育经费、教学教研经费。

3. 预算准备金5万元,主要用于年度预算执行中临时增加工作所需开支。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政府采购项目纳入2020年部门预算共计16.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6.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第五部分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本级和2家下属事业单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3.95万元,比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减少1.55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0年预算数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大鹏新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我局2020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0年预算数0.9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是接待各类人才团队等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0年预算数13.05万元,比2019年减少1.4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0年预算数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0年预算数13.05万元,比2019年预算数减少1.45万元。我局本级实有车辆2辆,下属事业单位新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心实有车辆1辆。车辆开支主要在燃油、保险、维修等费用支出,预算减少的原因主要是为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公务用车支出费用。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本级(含深圳市大鹏新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大鹏新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心,均要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在次年6月底前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形成绩效报告报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备案。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0年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系统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设置并编报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于次年6月底前开展预算绩效自评以及重点政策和项目绩效评价,形成绩效报告提供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备案。新区发展和财政局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年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02.2万元,比2019年预算减少66.75万元,减少40%。主要是为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以及部分科目有所调整。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19年,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0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一般公务用车3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安排购置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三、其他

(一)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包括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本级、深圳市大鹏新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大鹏新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心共3家基层单位。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深圳市大鹏新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未单独编列部门预算,合并在本级部门预算内一并反映。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二) 因采取“四舍五入”的方法进行数据取整,导致部分合计数有可能出现细微误差。

第八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表1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0年预算数	项 目	2020年预算数
一、财政预算拨款	7,736.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37.0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736.60	人力资源事务	4,967.33
一般性经费拨款	4,767.80	行政运行	889.63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2,968.8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7.90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引进人才费用	3,169.8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组织事务	1,169.7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公务员事务	230.00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939.70
二、事业收入		二、教育支出	799.65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进修及培训	799.65
四、其他收入		干部教育	799.65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87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8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1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77
		四、卫生健康支出	28.02
		计划生育事务	28.02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8.02
		五、农林水支出	15.00
		扶贫	15.00
		其他扶贫支出	15.00
		六、住房保障支出	596.03
		住房改革支出	596.03
		住房公积金	192.90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0年预算数	项 目	2020年预算数
		购房补贴	403.13
本年收入合计	7,736.60	本年支出合计	7,736.60
上级补助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缴上级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余、结转			
收 入 总 计	7,736.60	支 出 总 计	7,736.60

表3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其中：	
				2020年 政府采购项目	待支付以前年度 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7,736.60	2,111.09	5,625.51	16.20	16.20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本级	6,722.56	1,460.16	5,262.40	11.20	11.20
深圳市大鹏新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心	1,014.04	650.93	363.11	5.00	5.00

表6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0年预算数	项 目	2020年预算数
一、财政预算拨款	7,736.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37.0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736.60	人力资源事务	4,967.33
一般性经费拨款	4,767.80	行政运行	889.63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2,968.8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7.90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0.00	引进人才费用	3,169.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组织事务	1,169.70
三、财政专户拨款	0.00	公务员事务	230.00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939.70
		二、教育支出	799.65
		进修及培训	799.65
		干部教育	799.65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87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8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1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77
		四、卫生健康支出	28.02
		计划生育事务	28.02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8.02
		五、农林水支出	15.00
		扶贫	15.00
		其他扶贫支出	15.00
		六、住房保障支出	596.03
		住房改革支出	596.03
		住房公积金	192.90
		购房补贴	403.13
本年收入合计	7,736.60	本年支出合计	7,736.60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0年预算数	项 目	2020年预算数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7,736.60	支 出 总 计	7,736.60

表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7,736.60	2,111.09	5,625.51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本级			6,722.56	1,460.16	5,262.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37.03	889.63	5,247.40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4,967.33	889.63	4,077.70
	2011001	行政运行	889.63	889.63	
	2011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7.90		907.90
	2011008	引进人才费用	3,169.80		3,169.80
	20132	组织事务	1,169.70		1,169.70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230.00		23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939.70		939.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59	112.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59	112.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90	76.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69	35.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7	20.2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0.27	20.2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0.27	20.27	
	213	农林水支出	15.00		15.00
	21305	扶贫	15.00		15.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5.00		1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7.67	437.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7.67	437.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81	139.81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03	购房补贴	297.86	297.86	
深圳市大鹏新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心			1,014.04	650.93	363.11
	205	教育支出	799.65	436.54	363.11
	20508	进修及培训	799.65	436.54	363.11
	2050802	干部教育	799.65	436.54	363.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8	48.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28	48.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20	32.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08	16.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5	7.7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75	7.75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7.75	7.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36	158.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36	158.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09	53.09	
	2210203	购房补贴	105.27	105.27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表10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表11

政府采购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单位：万元

单位	编号	采购品目	金额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16.20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本级			11.20
	A	货物类	11.20
	A03	一般设备	11.20
	A0302	办公自动化设备	11.20
	A030201	台式计算机	11.20
深圳市大鹏新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心			5.00
	A	货物类	5.00
	A03	一般设备	5.00
	A0302	办公自动化设备	5.00
	A030299	其他办公自动化设备	5.00

表1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三公”经费 财政拨款预算 总额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2019	15.50		1.00	14.50		14.50
	2020	13.95		0.90	13.05		13.05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本级	2019	11.00		1.00	10.00		10.00
	2020	9.90		0.90	9.00		9.00
深圳市大鹏新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心	2019	4.50			4.50		4.50
	2020	4.05			4.05		4.05

注：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新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新区因公出国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0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表13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单位：万元

序号	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预算执行时间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他资金	
1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人才引进	216.00	216.00		2020.01.01-2020.12.31

表14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关工委工作	按照2020年工作计划，完成驻会主任、副主任补贴的发放、开展年度“三爱”教育及“禁毒”教育等相关工作。	13.00	13.00	0.00	
干部培训事务	按照2020年工作计划，完成新区干部年度培训计划，包括党员干部党性教育培训、赴港培训及组织对巴马、河源干部的培训等	115.00	115.00	0.00	
机构编制事务	按照2020年工作计划，完成办理新区各单位政务和公益机构域名注册费用缴纳等工作	5.00	5.00	0.00	
机构正常运行保障	保障我局人员经费、交通费、工会经费、公用经费及计生奖相关支出。	1460.16	1460.16	0.00	
干部管理工作	按照2020年工作计划，完成新区干部（含离退休干部）的慰问、做好企业离退休干部护理、补贴、健康疗养、新区干部档案整理及其他相关业务保障工作。	106.29	106.29	0.00	
人才引进事务	按照2020年工作计划，完成年度申请市级新引进人才租房和生活补贴人员审核、公示及补贴发放工作。	216.00	216.00	0.00	
人事管理事务	按照2020年工作计划，完成新区公开招聘专业技术岗位工作人员、党务及社区专职工作者招聘等人员招考及人事管理工作。	115.00	115.00	0.00	
党建工作	按照2020年工作要求，完成机关工委各项工作、党员教育管理、党员代表选举、党建工作宣传、基层党组织书记后备队伍培训、“两新”组织党建、“党建+旅游”工作、对口扶贫巴马及河源、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活动、党建工作创优建设等职能工作，有效保障新区党建工作正常开展。	410.00	410.00	0.00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按照2020年工作计划，完成符合条件的高层次人才配套等奖励、新区人才发表学术论文奖励、“鹏程计划”优秀人才津贴、新引进人才租房和生活补贴（区级配套）、“鹏程计划”引才伯乐奖励补贴、出站博士后科研资助、博士后载体建设资助等的发放工作，以及开展年度人才服务等相关工作。	2953.80	2953.80	0.00	

年度主要任务

	综合管理事务	按照2020年工作要求，完成综合管理各项工作，包括一般性支出、临聘人员工资福利发放、开展党支部党建活动、设备替换、日常工作宣传及新区党群服务中心运行业务支出等，有效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1328.31	1328.31	0.00
	金额合计		6722.56	6722.56	0.00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开展本单位日常综合管理事务，满足单位正常工作需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行，优化办公效率，提高工作质量。</p> <p>目标2：通过及时完成综合管理各项工作，包括一般性支出、临聘人员工资福利发放、开展党支部党建活动、设备替换、日常工作宣传及新区党群服务中心运行业务支出等，有效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实现综合管理工作满意度达90%以上。</p> <p>目标3：完成年度机关工委各项工作、党员教育管理、党员代表选举、党建工作宣传、基层党组织书记后备队伍培训、“两新”组织党建、“党建+旅游”工作、对口扶贫巴马及河源、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党建工作创优建设等职能工作，有效保障新区党建工作正常开展。实现党建工作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p>目标4：完成年度新区干部（含离退休干部）的慰问、做好企业离退休干部护理、补贴、健康疗养、新区干部档案整理及其他相关业务保障工作。实现新区干部工作满意度达到80%以上。</p> <p>目标5：完成年度新区关工委驻会主任、副主任补贴的100%发放、开展年度“三爱”教育及“禁毒”教育等相关工作。实现新区关工委工作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p>目标6：完成新区符合申请条件的高层次人才配套等奖励、新区人才发表学术论文奖励、“鹏程计划”优秀人才津贴、新引进人才租房和生活补贴（区级配套）、“鹏程计划”引才伯乐奖励补贴、出站博士后科研资助、博士后载体建设资助等100%发放，以及按计划开展年度人才服务等相关工作。实现符合申请使用新区人才发展专项资金的人员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p>目标7：完成年度申请市级新引进人才租房和生活补贴人员审核、公示及补贴发放工作100%。实现申请补贴人员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p>目标8：完成新区干部年度培训计划，包括党员干部党性教育培训、赴港培训及组织对巴马、河源干部的培训等，实现参加人员培训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p>目标9：完成办理新区各单位政务和公益机构域名注册费用缴纳等工作。实现缴纳率100%，各单位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p>目标10：完成新区公开招聘专业技术岗位工作人员、党务及社区专职工作者招聘等人员招考及人事管理工作。实现报考人员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在编人员工资福利发放完成率	100%	
			绩效考核人数	34人	
			党性教育培训人数	180人	
			编外人员保障人数	27人	
			人员招聘工作完成率	10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业务及党建相关业务宣传工作完成率	100%
关工委驻会主任、副主任补贴发放人数	3人
企业离休干部慰问及体检人数	3人
异地离休干部补贴发放人数	2人
高层次人才配套等奖励发放工作完成率	100%
新区人才发表学术论文奖励发放工作完成率	100%
“鹏程计划”优秀人才津贴发放工作完成率	100%
新引进人才租房和生活补贴（区级配套）发放工作完成率	100%
“鹏程计划”引才伯乐奖励补贴发放工作完成率	100%
出站博士后科研资助发放工作完成率	100%
博士后载体建设资助等100%发放工作完成率	100%
临聘人员工资福利发放完成率	100%
日常工作宣传次数	>2次
新区党群服务中心租金缴纳完成率	100%
新区党群服务中心举办活动场次	> 5场
2020年度处级干部年度考核统计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培训内容与需求匹配性	匹配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设备验收达标率	100%	
		党支部党建活动参与率	> 90%	
		时效指标	培训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设备购置完成及时率	100%
			党群服务中心租金缴纳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支出进度达标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党员干部党性	有效提高
			高层次人才增长率	>10%
			紧缺性人才增长率	>1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参与关工委工作的老干部对新区关工委工作贡献情况	进一步加强了新区关工委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100%
			考生满意度	100%
			离退休干部满意度	100%
补贴人员满意度			100%	
扶贫对象满意度			100%	
在职人员对工资福利发放及时性等满意度			100%	
办公设备使用满意度			100%	
参与培训党员干部等满意度			100%	
领取关工委工作补贴老干部满意度			100%	

表 15

部门预算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人才引进	项目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组织人事局		
资金总额 (万元)	216	其中: 财政拨款 (万元)	216	其他资金 (万元)	0
填报人	林鹏华	联系电话	28333212		
项目绩效目标	按照 2020 年工作计划, 完成年度申请市级新引进人才租房和生活补贴人员审核、公示及补贴发放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投入指标	测算明细	2019 年 1-8 月已支出该项补贴 126.2 万元, 全年预计支出 204.7 万元。参考 2019 年预算情况及现行相关政策规定, 2020 年预算测算为 216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引进人才租房和生活补贴 (市级) 发放	100%	

			工作完成率	
			新引进人才租房和生活补贴（市级）发放人数	>50 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工作时效	各项补贴按人员申请数量及批次在 2020 年内完成发放。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新区本科以上学历的人才比例较上年提升率	>2%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人员满意度	100%